

关于上海市 2019 年市对区转移支付 预算（草案）的说明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

2019 年，市对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023.3 亿元，下降 6.2%。主要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进一步压缩专项转移支付规模，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，加大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、城市综合管理、生态环境保护、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转移支付力度，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，促进区域协调发展。

（一）一般性转移支付

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651 亿元，与上年基本持平（若剔除 2019 年地方教育附加体制补助因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而减少、2018 年首届进口博览会一次性补助等因素，一般性转移支付增长 9.1%）。其中：

1. 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445 亿元，增长 6.5%。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结合财政收入预计增长情况编制。其中：

（1）加大对乡村振兴战略的支持力度，安排三农转移支付 35.3 亿元，增长 15%。

（2）加大对生态环境保护的支持力度，安排生态补偿转移支付 33.8 亿元，增长 15%。

（3）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安排教育、医疗卫生、社

会保障、公共安全、文化体育、城市维护、社区管理等转移支付 375.9 亿元，增长 5.1%。

2. 体制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206 亿元，下降 12.5%（若剔除政策性和一次性因素，体制性转移支付增长 16.6%）。其中：

（1）财力困难区体制补助预算数为 94 亿元，增长 20.4%。主要是按照体制规定，增加安排崇明市级税收返还和金山、奉贤化工一体化管理体制补助。

（2）民生保障体制补助预算数为 61.4 亿元，下降 39.3%。主要是地方教育附加体制补助因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而减少。

（3）乡财区管考核激励补助预算数为 6.5 亿元，增长 20.4%。主要是根据乡财区管考核结果，据实安排补助资金。

（4）园区发展体制补助预算数为 35.5 亿元，增长 25.9%。主要是根据新一轮自贸试验区专项发展资金政策，增加安排补助资金。

（5）城乡社区体制补助预算数为 8.6 亿元，下降 61.9%。主要是 2018 年存在首届进口博览会一次性补助因素。

（二）专项转移支付

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372.3 亿元，下降 15%。其中：

1.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.8 亿元，增长 12.5%。主要是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2. 居家养老服务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2.5 亿元，下降 19.4%。

主要是长期护理保险全市试点后，原居家养老服务中部分服务项目由长期护理保险覆盖，补助资金相应减少。

3. 门诊诊查费减免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8 亿元，下降 27.3%。主要是结合上年清算情况，门诊诊查费发生数预计减少，补助资金相应减少。

4. 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8.9 亿元，增长 18.7%。主要是结合上年清算情况，市民社区医疗费用预计增加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5. 城乡医疗救助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2.8 亿元，增长 40%。主要是城乡医疗救助补助标准提高及补助范围扩大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6. 回沪定居人员帮困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.1 亿元，增长 57.1%。主要是回沪定居人员帮困补助标准提高及补助范围扩大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7. 郊区农村薄弱村养老机构达标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.2 亿元，上年执行数为 0。主要是按照规范管理的要求，将原市级支出安排的郊区农村薄弱村养老机构达标改造补助，调整为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。

8. 标准化菜市场建设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1 亿元，下降 50%。主要是根据上一年度标准化菜市场建设投入情况，据实安排补助资金。

9. 非商品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，上年

执行数为 4.1 亿元。主要是本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已按要求基本完成，暂不安排补助资金。

10. 旧住房综合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5 亿元，增长 82.9%。主要是按照“留改拆”工作要求，加大旧住房和保护建筑修缮改造力度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11. 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02 亿元，增长 100%。主要是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竣工数量预计增加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12.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2 亿元，增长 150%。主要是土地整理复垦和基本农田保护项目投入预计增加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13. 市政府消防实事项目工作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5 亿元，增长 66.7%。主要是市政府消防实事项目数量增加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14. 美丽街区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6.2 亿元。主要是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相关要求，新设美丽街区专项补助项目，用于支持重点区域市容市貌提升改造。

15. 供水管网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4 亿元，上年执行数为 0。主要是根据供水管网改造项目竣工清算情况，据实安排补助资金。

16. 村庄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9.5 亿元，增长 30.1%。主要是村庄改造补助标准提高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17. 农业生态与农产品安全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4 亿元，增长 29%。主要是整合专项转移支付，将科技兴农专项补助纳入农业生态与农产品安全专项补助，同时，绿色农产品认证、绿肥种植等项目数量预计增加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18. 科技兴农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 亿元，上年执行数为 0.1 亿元。主要是整合专项转移支付，将科技兴农专项补助纳入农业生态与农产品安全专项补助。

19. 林业建设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6 亿元，增长 742.1%。主要是部分 2018 年林业建设项目计划调整至 2019 年实施，以及增加安排生态廊道建设补助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20. 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06 亿元，增长 20%。主要是农村危房改造户数预计增加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21. 粮食最低收购价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06 亿元，下降 40%。主要是粮食最低收购价格较上年下降，补助资金相应减少。

22. 农村综合帮扶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6.5 亿元。主要是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相关要求，新设农村综合帮扶专项补助，支持经济薄弱村“造血”项目。

23. 公交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6.7 亿元，增长 26.4%。主要是新能源公交车购置数量预计增加，补助资金相应增加。

24. 中小锅炉提标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.7 亿元。主要是为加快推进本市中小锅炉提标改造工作，新设中小锅炉提标改造专项补助，对按期完成锅炉改造并通过验收的项目给予补助。

25. 二级水源地保护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6 亿元。主要是为加快推进二级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企业清拆专项工作，新设二级水源地保护专项补助，对完成清拆任务的相关区给予补助。

26. 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2 亿元。主要是根据本市《水污染防治行动方案》，新设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专项补助，加快推进劣 V 类水体治理工作。

27. 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5 亿元，下降 37.5%。主要是部分项目扶持政策到期，补助资金相应减少。

28.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3.7 亿元，下降 30.2%。主要是符合市级补助条件的项目预计减少，补助资金相应减少。

29. 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.1 亿元，下降 75%。主要是原由市级补助、区级列支的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调整为市级列支，补助资金相应减少。

30. 水利建设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90.2 亿元，下降 32.3%。主要是本市稳定消除黑臭河道任务目标已基本完成，2019 年主要根据苏州河环境综合整治四期工程和劣 V 类水体治理等任务情况，相应安排补助资金。

31. 基本建设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22.1 亿元，下降 39.1%。主要是根据符合补助条件的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情况，相应安排补助资金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算

2019 年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40.9 亿元，增

长 60.5%。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安排“198”区域工业用地减量化、农民集中居住等市级补助。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主要包括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补助 136 亿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补助 0.4 亿元，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 4.1 亿元。